

证券代码:60172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5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担保计划的补充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2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现就有关内容补充及更正如下:

一、2022年度担保计划补充及更正
(一)2022年度担保计划执行进度
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1年度新增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2021年度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总额度为70.96亿元人民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为60.02亿元人民币,对控股下属公司的担保额度为10.94亿元人民币,对参股公司担保额度为10.96亿元人民币。授权期限为自本次会议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新增担保额度已使用41.18亿元人民币(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担保),剩余29.77亿元人民币。2021年度担保额度部分剩余的原因主要是:1.担保授权目前尚未到期;2.2021年度光伏组件价格上涨,导致公司自持电站并网规模以及EPC业务规模低于年初预计。2021年末至2022年初,光伏组件价格较去年同期有所下滑,公司在项目以及分布式项目的开发建设进度加快,因此正前期融资需求增加,剩余担保额度已不足以支撑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因此,董事会本次向股东大会提请审议《关于2022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二)2022年度担保计划更正及补充情况
更正:2022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拟为合并报表内下属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增的合并报表内公司)提供人民币4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包括担保金额或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下属公司的新增担保额度为30亿元人民币;拟为参股公司提供人民币1,5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银行批文为准。

补充:2022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拟为合并报表内下属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增的合并报表内公司)提供人民币4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包括担保金额或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下属公司的新增担保额度为16.44亿元人民币,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且净资产规模大于10亿元人民币、拟为参股公司提供人民币1,5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银行批文为准。

公司2022年度新增担保额度相比2021年度有较大提升的原因主要是2022年度光伏电站投资建设及EPC业务的规划目标较2021年度有较大提升。主要原因如下:1.2021年度,公司获得各光伏电站项目开发指标约3.6GW,并与多个项目完成签署推进合作协议签署,在推进权益符合公司要求的情况下,公司2021年度在各地开发的项目多数符合2022年度完成项目目标;2.2021年光伏组件价格上涨,公司部分在建及储备项目进度放缓,根据目前市场情况,产业产品价格回升以及各地政策对于项目的并网时间要求,2021年末完成并网或未并网的项目将在2022年增加开工建设,分批实施并网;3.为降低融资成本,公司逐步对成本较高的前期项目贷款进行融资置换,并根据商业银行业务投放政策,申请利率较低的银行贷款置换,预计新增贷款置换规模约300亿元。

因此,2022年度担保计划是综合考虑了公司2022年度业务规划,并结合公司2021年业务发生情况以及担保额度使用过程中使用情况而制定的。本次担保计划是为了保障公司各项业务顺利开展,满足公司2022年度经营过程中融资和业务履约的需要,担保对象基本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和财务状况控制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上市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担保对象以及对应担保额度如下:

1.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的新增担保额度预计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公司名称, 担保额度(万元人民币), 担保期限. Lists various subsidiaries and their respective loan amounts and terms.

2.对参股公司的新增担保额度预计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公司名称, 担保额度(万元人民币), 担保期限. Lists参股公司 and their loan amounts.

各被担保人在基本情况以及财务数据详见附件。

二、关于授权期限的更正
更正前:“4、上述担保计划及股东大会的授权有效期自本次会议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以上授权期限为最高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更正后:“4、上述担保计划及股东大会的授权有效期自本次会议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以上授权期限为最高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除上述补充及更正内容外,《关于2022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的其他内容不变。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3月16日

附件: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Large table listing subsidiaries and their financial data for 2022 and 2021. Columns include: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2022年度财务数据, 2021年1-9月财务数据.

Table listing subsidiaries and their financial data for 2022 and 2021. Columns include: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2022年度财务数据, 2021年1-9月财务数据.

Table listing subsidiaries and their financial data for 2022 and 2021. Columns include: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2022年度财务数据, 2021年1-9月财务数据.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双柏县人民政府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框架协议,双方合作方式、投资内容达成了初步意向,但具体的实施进度与实施效果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协议涉及的光伏电站项目规划数量数据的协议双方目前暂拟定的初步规划数据,最终投资建设规模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因行业政策调整、合作方案变化、建设资金筹措、项目前置审批手续办理等因素的影响而发生变化,存在无法达到预期投资目标的可能性。

三、上市公司应当与双柏县人民政府签署框架协议,本次协议签署的签署日期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一、投资方签订了基本合同
为响应国家发展清洁能源、降低经济的号召,践行“改变能源结构、承担未来责任”的使命,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与双柏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双柏县政府”)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公司与双柏县政府合作在双柏县境内建设2022年光伏示范基地项目及双柏县十四五新能源电力输出框架协议。

(一)协议签订的背景情况
名称:双柏县人民政府
性质:县级人民政府
上述合作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协议为双方友好协商达成的框架性约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具体投资合作事宜明确后,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

一、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签订主体
甲方:双柏县人民政府
乙方: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协议主要内容

1.甲方乙方合作建设2022年光伏示范基地示范项目规划和双柏县十四五新能源电力输出框架协议尽快完成,并力争前期能及投产。

2.乙方无偿为甲方规划双柏县十四五新能源电力输出规划,并承诺在双柏县内建设一个500KW光伏电站,全套解决双柏县十四五光伏项目输出问题。

3.乙方全面负责500KW光伏电站的规划、审批、建设、运营,所有费用由乙方负责,汇流站审批手续在委托乙方设计半年内完成,完成审批手续后两方投资建设。

4.乙方按照甲方要求,以乙方为核心,无偿为甲方规划2022年光伏示范基地项目及双柏县十四五新能源电力输出框架协议,拥有委托协议签订后该示范项目基地未并网前的光伏新增项目的优先开发权。

5.在500KW汇流站完成审批手续后,再行签订双柏县内其他光伏项目电力输出合作协议。

6.委托协议签订后,双方形成联合合作团队,共同开展相关工作。

7.本协议签署后,协议有效期三年,双方合作签署盖章后生效。

二、本次投资进展情况
1.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框架协议,双方合作方式、投资内容达成了初步意向,但具体的实施进度与实施效果存在不确定性。

2.本协议涉及的光伏电站项目规划数量数据的协议双方目前暂拟定的初步规划数据,最终投资建设规模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因行业政策调整、合作方案变化、建设资金筹措、项目前置审批手续办理等因素的影响而发生变化,存在无法达到预期投资目标的可能性。

本协议未签署前,将由双方在补充协议中予以明确,公司将根据合作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600318 证券简称:锦泓集团 公告编号:2022-015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王致勤先生持有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流通股7,659,42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2.81%。

●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更正前:“4、上述减持计划及股东大会的授权有效期自本次会议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以上授权期限为最高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更正后:“4、上述减持计划及股东大会的授权有效期自本次会议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以上授权期限为最高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Lists 王致勤 and his shareholding details.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Lists 王致勤 and 王致勤.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成

证券代码:605238 证券简称:协和电子 公告编号:2022-010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认购股权投资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全体股东达成的规划,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协和电子”)参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苏州元创融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基金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

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Lists 王致勤 and his shareholding details.

本次减持完成后,王致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Lists 王致勤 and his shareholding details.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已实施/已完成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口头未达到/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否

特此公告。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605238 证券简称:协和电子 公告编号:2022-010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认购股权投资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全体股东达成的规划,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协和电子”)参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苏州元创融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基金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

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Lists 王致勤 and his shareholding details.

本次减持完成后,王致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Lists 王致勤 and his shareholding details.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已实施/已完成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口头未达到/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否

特此公告。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605238 证券简称:协和电子 公告编号:2022-010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认购股权投资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全体股东达成的规划,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协和电子”)参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苏州元创融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基金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

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Lists 王致勤 and his shareholding details.

本次减持完成后,王致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Lists 王致勤 and his shareholding details.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已实施/已完成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口头未达到/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否

特此公告。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603899 证券简称:晨光文具 公告编号:2022-004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待机构调研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通过电话会议交流形式接待了机构调研,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调研情况
调研时间:2022年3月16日15:00-16:00
调研方式:电话会议交流
调研机构名称:申万源通 浙商证券 华西证券

公司接待人员:董事会秘书余鑫 证券事务代表冯引

二、交流的主要问题及回复概要
1.公司3月9日披露了年度业绩快报,保持了稳健的增长,主要的增长驱动力?
答:公司稳步推进多年的战略落地,传统核心业务继续保持稳健增长,新业务办公直销类产品和普科类大店九木杂物社持续保持高速增长。

传统核心业务方面,从产品方面看,采用集成产品开发品类增长表现明显好于平均水平,新品开发过去3年减量提质成效明显,在新品SKU数量减少接近一半的情况下,继续保持保持增长水平,新品爆款数提升显著,从渠道方面看,公司进一步从批发商向品牌零售服务转变,包括线上业务和直供,多层次、全渠道、多触点、赋能终端店主提升终端商品管理能力。

2.公司变更证券简称的原因

答:本次变更证券简称,是为更好体现公司业务及战略布局。近年来,传统核心业务稳健增长,新业务(办公直销类和普科类业务)快速发展,新业务营收占比占比持续提升,2021年新业务占比已超40%,2022年占比进一步提升,公司将在新五年战略继续传承传统核心业务并扩大公司在全球文具行业的竞争力。

3.在疫情影响和双碳政策影响下,公司对于各项业务的判断?
答:公司认为疫情后将继续高速增长,传统核心业务维持中期10%-15%的慢长目标,去年前三季度业绩同比波动是超预期、双碳、疫情三方面因素叠加的结果,很难准确的短期判断双碳影响多少,疫情影响多少。我们之所以有信心维持传统核心业务10%-15%的长期增长目标,主要是国内消费升级,疫情影响依然,以及公司在产品、渠道和团队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国内文具行业消费需求放缓,并不是一个全新的出现,双碳影响的只是需求的速度,并不一定代表行业规模的持续下降。欧美日发达国家即便在多年的素质教育和无纸化的持续影响下,文具行业的需求也大体保持增长。

4.去年下半年以来疫情持续反复,九木杂物社业务恢复情况? 22年初疫情?
答:去年下半年疫情影响,九木杂物社业务恢复情况,经过调整,九木杂物社的表现明显好于市场跟踪商的变化。2022年3月计划跟踪100%以上。

特此公告。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931 证券简称:裕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6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5日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41.19元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回购金额不低于10,000万元,不超过20,000万元,回购股份的实施履行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司股份回购之日起12个月内,2021年9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可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65)。

一、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2022年3月16日,公司通过专用证券账户最高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27,210股,成交总金额为121,982,134.07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未超过回购方案规定的价格上限41.19元/股,截至目前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未超过回购方案中规定的使用资金上限2亿元。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深圳证监局要求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关于敏感期、回购数量和节奏,交易

易委托时段的要求具体如下:

1.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
(2)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每月5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不得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实施之日(2021年1月12日)至下一个交易日回购累计交易30,362,321股数的5%,即每个交易日最多回购股份数量为7,586,000股。

3.公司不得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集合竞价;
(3)收盘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得超过当日收盘前5分钟的价格。
公司若按市场价格连续竞价推进本次回购事项,并视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